

速提升，但其實人們待在室內時間遠比待在戶外長許多，美國國家環境保護局表示，室內空氣污染的危害性是室外的 8 倍，曾有醫師到罹癌病患家中了解居住環境，發現室內 PM2.5 值高出環保署監測站好幾倍，其中成因包括室內的建材、二手菸等等。雖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已正式上路，但對於未申請設置專責人員或超出標準場所，是否有定期追查，以及除了監測是否有提供改善的措施，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多數國家肺癌患者都以男性居多，但我國男女占比 6：4，是差異最小的國家。其中男性近七成抽菸，罹患的肺癌中有六成是肺腺癌，女性達九成五未吸菸，肺腺癌高達八成。肺癌一直居女性癌症死因之冠，且年年攀升，其中的肺腺癌更是女性頭號殺手。國健署資料顯示，近 30 年來台灣肺癌罹患人數、死亡人數頻創新高，最令人感到害怕的是初期完全無異狀，一般 X 光也檢查不出來，必須透過微劑量電腦斷層篩檢才能發現，等出現不適症狀時，往往卻已為時已晚。今年我國研究也發現，長期暴露在高濃度的 PM2.5 中，得到肝癌的風險也會提高二成二。
- 二、馬路汽機車排放污染、炒菜做飯油煙、家具油漆、地毯等，這些肉眼看不到的懸浮微粒，都會造成氣喘、過敏、心血管疾病、肝炎、肝癌等風險，醫師強調，一旦家中的空氣不好，受影響最大的就是經常在室內待最久的嬰幼兒、老年人、孕婦及慢性病患，因兒童有 80% 以上生活在室內，因為此比成年人更亦受到室內空污的影響。
- 三、民國 101 年「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生效之後，直到 103 年 7 月 1 日，才將第一批公告場所正式納管，並給予執法緩衝期限，這些場所到 105 年 6 月 30 日前，應實施定期室內空氣品質檢驗測定、公布檢驗測定結果及作成紀錄，但第二批室內空氣品質列管場所，至今尚未公告。

(十六) 本院黃委員秀芳，鑒於本 (105) 年 4 月 1 日行政院環保署指導之「2016 墾丁音樂季資源回收宣導活動」文宣涉嫌侵權，引起社會大眾議論。以及近年各地農村再造使用知名卡通人物為題材的彩繪村風潮，雖無營利但因未取得原創者、所有權人同意使用，仍有造成侵權之慮。近年民間智慧財產觀念漸趨普及，然而公部門各單位於活動、設計時有抄襲或侵權問題發生。類似的事件一再上演，本席希望經濟部協同相關各部會研擬如何提升公部門智慧財產觀念，避免公部門帶頭做出錯誤示範，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近年地方社區美化所設之彩繪、雕塑，或公部門指導之活動，於行銷文宣被發現有使用未經授權之設計，嚴重影響執行單位形象與專業性。且侵權物多為參照國外知名影視、卡通人物形象，這些錯誤的使用案例傳至國際，對於我國推行本土文創與國際接軌的努力無疑是負面的打擊。
- 二、本席希望經濟部智慧財產局能與相關部會研擬推廣，讓公部門建立正確的智財觀念，切務帶頭進行不良示範。並於公門藝術設計類外包案，於驗收時能有適當之檢核機制，避免內容有不當使用侵權設計之問題。

(十七) 本院黃委員秀芳，基於群眾募資平台近年盛行，是幫助不少創新產品及設計問世的良好管道，也有許多社會運動透過群眾募資，來獲取運動所需要的資金，發展迅速而蓬勃。但現行相關法律規範不夠周延，除了對出資者的保障不夠完整，募資平台的權責也未明確，不斷翻新的各種募資模式於現行規範的法源也各不同，故要求內政部盡速檢視現行各單位能就募資行為所涉及之法源規範加以整合確立，提供給出資者更明確的保障，特此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現行群眾募資為平台業主與提案者簽約，若提案者做不到計畫承諾的內容，平台會要求所募到的錢需退回給出資者，又或是要求提案者盡可能向出資者揭露具體執行進度，但平台業主就這部分僅能對提案者提出建議與輔導，普遍缺乏有力的監督機制，本席希望內政部研擬募資行為的監督機制及法源。
- 二、群眾募資模式日趨複雜，所設法律包括消保法、公平交易法、公益勸募條例、贈與稅法、證券交通法以及外匯管制條例等等，望內政部主導協調各部會設一統一窗口，使民眾遇有相關問題能有專責協助的諮詢單位。

(十八) 本院黃委員秀芳，鑒於我國照護人員長期不足，且年輕人從業意願低落，已成沉重問題。本席希望衛福部就提出就業誘因，完善照顧服務員勞動條件現況、建立培訓、激勵與升遷機制，並教育大眾對照顧服務職業之社會價值與專業認同，避免將其誤與外籍看護混為一談，造成待遇與觀感的偏差，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